

广东众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众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26年7月9日以专人和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2026年7月1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永红先生主持，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做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锁定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锁定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

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员工持股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锁定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锁定期于2026年7月16日届满。根据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认为本员工持股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锁定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锁定期解锁条件已经成就，本次可解锁的持有人共50名，首次授予部分解锁比例为首次授予总额的30%，预留授予部分解锁比例为预留授予总额的40%，可解锁的标的股票数量合计为166.64万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20%。

本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将择机出售相应的标的股票，并将股票出售所得现金资产在依法扣除相关税费后按照持有人所持份额进行分配。

关联董事陈永红、张玉冲、龙春华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备注：《关于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锁定期及预留授

予部分第一个锁定期届满暨解锁条件成就的公告》详见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众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七月十六日